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WATER METER (GROUP) CO., LTD.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NWMM

2026 年 5 月 · 宁波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2
议案一：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1
议案四：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
议案五：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3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27
议案七：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9
议案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1
听取事项一：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3
听取事项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 的议案	34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江北区北海路 358 号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4 行政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5 月 8 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主持人：董事长张琳

1、宣布会议开始；

2、介绍现场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3、审议会议议案，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4、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5、股东投票表决；
- 6、推举现场计票人、监票人；
- 7、统计现场投票结果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8、取得网络投票结果,并形成最终表决结果；
- 9、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10、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明确经营思路与发展方向，上下戮力同心、砥砺前行，国内外业务协同发力，全力筑牢持续增长根基，确保实现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下面就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重点工作思路向各位股东汇报，请予以审议。

一、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一）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8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拟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将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七项议案。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共七项议案。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关于 2024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共十八项议案，并向股东大会提交《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4.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5.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未解锁股份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12 项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 19 项制度的议案》《关于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十一项议案。

6.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7.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共两项议案。

8.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并表决。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二）2025 年，董事会共提请召开 4 次股东会，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公司 1505 行政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9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9,591,80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8144%。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

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将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共六项议案。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 1504 行政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93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1,996,77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0122%。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共八项议案。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所作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 1504 行政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1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741,69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3870%。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未解锁股份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12 项制度的议案》《关于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共五项议案。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 1504 行政会议室召

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02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3,909,68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591%。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经营业绩概述

2025 年，公司上下戮力同心、砥砺前行，国内外业务协同发力，经营业绩实现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4,326.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334.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8.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843.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88%。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精准把握周期换表等市场窗口与政策机遇，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有效稳固经营基本盘，营收表现稳健，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加速全球布局，增长势头强劲，全年营业收入突破 34,049.03 万元，同比增长 21.25%，已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增长板块。与此同时，公司智慧水务价值生态全链条加速构建，水务数字化服务转型项目加快落地，正不断转化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驱动力。

但同时，行业发展仍面临多重挑战与不确定性：宏观层面，地方财政压力一定程度上抑制需求释放；行业层面，资金压力传导导致智能水表渗透率的提升节奏出现分化，部分地区阶段性放缓，叠加同质化竞争加剧、价格战愈演愈烈、产品单价

持续下行，以及关键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行业整体盈利空间仍然阶段性承压。

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明确经营思路与发展方向，全力筑牢持续增长根基，确保实现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对外，公司坚持在国内市场，精准把握周期换表等存量市场机遇，同时积极抓住政策项目催生的新增市场红利，持续深耕、巩固核心优势，充分释放主营业务增长潜力，确保经营基本盘稳固、提供坚实支撑；在海外市场，依托公司原有优势加快业务拓展步伐，推动海外业务规模提升；与此同时，加速推进智慧水务场景落地，以创新解决方案与高品质服务抢占市场先机，为持续增长注入新动能。对内，公司持续深化管理改革，扎实推进提质增效各项工作，加速数字化转型与能力升级，夯实企业核心竞争力，为长远健康发展筑牢内在根基。

三、经营成果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4,326.19	150,051.44	16.18
利润总额	9,586.45	5,630.37	7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4.89	5,241.75	7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43.36	3,941.44	2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3.96	8,302.60	50.12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187.95	160,596.25	1.61
总资产	250,833.51	227,846.27	10.0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6	8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6	8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0.25	0.20	25.00

收益（元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3.28	增加2.4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	2.47	增加0.52个百分点

四、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秉持“让每一滴水创造价值”的使命，怀揣“成为有价值的百年企业”的美好愿景，坚持“一业为主，做精做强”的经营方针，致力于追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打造具备完整智慧水务服务能力的综合集团企业。

当前，水务行业作为民生刚需领域，需求基础稳固。国家在管网改造、城乡供水一体化、智慧水务建设及超长期国债投向等方面持续加力，行业资源正向综合能力强、规模优势突出的头部企业集中。长远来看，市场竞争会从“拼价格、拼规模”逐步转向“拼能力、拼价值”。公司立足规范治理与核心主业，坚持稳健经营、强化抗风险能力，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在市场中探索以价值创造为驱动的新蓝海。

基于对行业趋势与公司自身能力的判断，公司“三步走”战略规划的第一阶段已完成，顺利完成产品结构转型，智能水表渗透率与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自 2019 年至 2025 年末，公司智能水表累计销量近 3,000 万台，产品应用规模持续扩大，为深度布局智慧水务业务奠定坚实基础。当前，公司处于战略发展的第二阶段，在巩固表计主业领先地位的基础上，业务由供水计量向全场景水务服务延伸，重点围绕供水管网整体智能化解决方案，构建“智能感知—数据驱动—工程服务”的智慧水务生态。聚焦漏损控制、DMA 分区计量、在线监测预警、管道非开挖修复等关键场景，融合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分析技术，推动从被动抢修向主动预防、从人工经验向智能决策的跨越，为客户提供覆盖管网全生命周期的综合服务。围绕该阶段的战略要求，公司坚定实施“领先者战略”，坚守高质量发展与长期主义，以稳健经营、强韧性、抗风险为核心导向，在深耕“智能制造+服务”的同时，加快智慧水务全链条能力建设，推动公司从行业领先者向行业引领者迈进，持续夯实水务领域长期

龙头地位。

长期而言，公司将逐步覆盖原水、制水、供水、排水全领域，助力水务公司实现从源头到终端的全流程智能化管理。公司将凭借扎实的主业根基、清晰的转型路径和持续的技术创新，在复杂环境中保持增长韧性，不断拓展新的业务空间，巩固行业龙头地位，为股东和客户创造长期价值。

（二）公司经营计划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形势，公司将继续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围绕主业巩固、结构优化、融合拓展和能力提升推进年度经营工作。公司将以稳住表计业务基本盘、把握周期换表和存量更新机会、提升高附加值产品贡献、加快智慧水务和海外市场拓展为重点，积极响应《供水条例》新要求，通过智能终端、智慧水务平台与全流程运维服务，助力水务企业实现漏损管控、智慧化升级，达成合规降本、提质增效与供水安全保障等目标。聚焦内部自身，不断强化技术、供应、品质和管理体系协同，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和发展韧性。具体如下：

1、市场营销策略

公司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持续完善区域、客户、产品协同的销售体系，推动销售目标落实。深耕存量市场，抢抓周期性换表与重点项目机遇。同时，完善专项债项目信息跟踪机制，稳步推进政策性增量市场。在订单结构方面持续推进优化升级，强化客户需求引导，提升产品选型与方案匹配度，提升差异化产品的规模贡献度，并依托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进一步增强综合服务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在稳固国内市场的同时，聚焦海外重点区域业务推进与本地化布局，加快新兴市场与智慧水务等高附加值业务拓展。

2、技术研发策略

公司将聚焦核心技术路线，持续夯实表计主业技术壁垒，从产品设计入手，推动研发降本与价值提升并行；强化海外市场技术前置布局，提升产品性能与质量；

围绕实际业务场景，稳步推进智慧水务技术布局。与此同时，加强技术队伍建设，提升持续创新与协同能力，并依托行业标准与可靠性建设，进一步提升技术和质量门槛。

3、生产供应策略

公司将基于销售动态需求预测，构建柔性供应体系与资源保障能力，保障供应链稳定与高效交付。推进工艺与制造标准化，深化精益生产，提升规模化与一致性水平。同时完善供应链质量管理体系，强化全流程质量闭环。持续提升供应端对新业务的产能适配与响应能力，加快供应链数字化建设，进一步提升预测、排产与交付响应效率。

4、品质建设策略

公司将强化源头质量管控，把质量风险从售后阶段前置。强化供应链质量管理，提升物料端与供应端的稳定性，保障高效可靠的量产能力。建立产品高质量门槛，支撑技术路线升级与市场结构升级，并以数据驱动质量改进，推动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同时强化新业务质量支撑，降低新场景应用风险，全面提升品质保障能力。

5、管理支撑策略

公司将围绕组织效能提升，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强化信息数字化系统建设及人工智能领域探索，为各业务板块提供资源支持，强化经营过程管理与协同效率。与此同时，公司将强化财务管理能力，提升成本控制与风险识别水平；不断完善人才体系建设，增强组织综合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集团平台能力与子公司业务协同，持续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城市供水领域，其景气程度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存在较为

紧密的联系。在经济向好时，国家基础设施投资增加、城镇化进程加快推进，这将推动行业景气度提升，促进水务相关产品（如表计产品、管网运维设备以及其他智慧水务相关软硬件）的市场需求相应增长。报告期内，国民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但经济恢复基础仍需进一步巩固，行业需求结构和项目实施节奏可能出现阶段性调整。如若今后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坚持国内外市场并行的营销战略。于国内市场，持续巩固行业领导地位，充分发挥品牌、信誉、质量和技术优势，加强表计业务与智慧水务新业务的延伸拓展。同时，通过不断优化区域营销服务中心，打造高效的销售网络，加强售后服务质量与效率，提高现有市场的占有率并拓展新市场应用场景。在国际市场，依托丰富的产品线及技术制造经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增强全球影响力，以此削弱宏观经济波动可能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2、国家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为集合水计量产品和工业物联网技术的研发与制造的综合型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自来水公司、房地产公司、物业公司、大型工矿企业及事业单位。随着国家对智慧城市、智慧水务等相关政策的不断推进，尤其是在一户一表工程、节能减排、新型城镇化建设、阶梯水价等领域的深入实施，水务管理部门对智能化计量仪表及系统的需求不断增加，尤其在管网监控和智慧水务平台应用等方面，致力于提升水资源的管理效率。然而，未来若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如大型政府专项改造项目减少、部分区域产品选型受资金等限制回归传统机械水表）或未能按预期实施，可能会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增速放缓，进而影响公司在相关领域的业务发展。此外，旧表周期更换、老旧小区改造等存量更新需求目前已成为行业需求的重要支撑之一，若相关政策推进节奏、地方财政安排或项目执行力度发生变化，也可能影响存量需求的释放节奏。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在表计业务板块将持续开展创新，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加大智能水表研发投入，确保公司产品在智能水表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此外公司

仍不断改进传统机械水表的性能和质量，确保其作为稳定收入来源，在一定程度上有效降低产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涵盖了 1,000 多种规格型号的全系列民用、工业用冷、热机械水表、智能水表，能够响应客户全场景所需产品方案。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多维度增量空间，在稳步挖掘国内水务新业务场景的同时持续加大海外区域的拓展力度，通过多元化的业务布局进一步分散政策风险，确保公司在不同市场环境下的长期稳定发展。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的营收来源仍以表计产品为主，其主要原材料包括金属表壳、密封装置、连接件和电子元器件等，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高。报告期内，部分原材料价格已出现回落迹象，但主要原材料铜价格走高明显，对成本形成持续压力；同时其他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增加了成本管控的难度。如未来原材料价格继续出现大幅上涨，或者由于技术革新导致新型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且公司无法及时将成本上涨转移至下游，将面临原材料成本上升，从而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科技创新，不断优化产品设计，一方面提高产品附加值，并通过优化生产工艺降低原材料在产品成本中的比重；另一方面精准实施物料选型替换方案，积极引导客户与市场接受新方案，并加强与供应商谈判，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在采购环节，公司将结合原材料价格走势、订单交付安排和库存情况，灵活采取锁价采购、提前备货、优化采购节奏等方式降低价格波动影响，并积极引入竞争机制和汰换机制，拓宽采购渠道，增强议价能力，从而降低采购成本。此外，公司还将结合产品定位和市场营销策略，综合考虑研发投入、原材料成本变化、生产工艺优化等因素，科学制定产品定价策略。

4、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价格波动的风险

政策扶持、技术成熟、产业升级等利好因素给行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但由

于市场主体数量较多，竞争激烈，导致表计产品的同质化现象日益严重。当前，行业已基本处于充分竞争态势，公司产品价格不具备明显优势，可能面临价格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行业价格竞争持续加剧，部分项目低价中标、集采压价等现象较为突出，价格压力持续向终端传导，可能进一步压缩行业盈利空间。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快产品升级换代，攻关优化关键技术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确保公司合理的盈利空间，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进一步优化服务模式，完善售后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更加精准、个性化的服务，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品牌忠诚度，增强客户粘性。此外，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产品创新与差异化，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在此基础上，依托物联网、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智能化解决方案，拓展产品的价值空间，以更先进的技术和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及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积极应对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5、应收账款风险

相较于往年，行业项目回款周期拉长趋势更为明显。尤其在智能水表业务中，产品安装后通常需经历较长时间的调试运行，客户普遍要求分期付款，导致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与收入确认进度进一步延长。同时智慧水务及工程服务类项目在实施周期、验收流程和资金拨付节奏方面通常更为复杂，亦可能进一步拉长账款回收周期。在多重因素叠加下，公司面临部分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若未能有效控制，将对公司现金流、经营稳定性及盈利能力带来实质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实施应收账款管控，建立常态化管控机制，强化风险意识。通过加强客户信用评估、优化合同条款、强化重点项目全过程回款管理，并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力度，动态评估应收账款风险，分类施策，针对性采取发送催款函、上门催收、通过司法程序催收等措施，全力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国务院审议通过的《加快加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行动方案》以及新修订的《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明确了国家和地方部门职责，加大治理拖欠企业账款的力度；最高人民

法院发布《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指导意见》，要求严格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关于账款支付的刚性条款。上述相关措施的推进有望改善行业账期状况，提升行业账款管理质量，降低财务风险。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应收账款管控，推动财务、法务和销售部门的密切协作。

6、技术攻关风险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正深入发展与运用，与此同时，水务行业传统运营与管理模式正面临变革，新型业务模式的创新成为可能。这一趋势也倒逼企业加快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以更好地适应行业转型需求。水务数字化建设的大幕已经全面拉开，新产品、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同时需要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这对公司技术研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一直走在行业研发前列，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填补行业空白，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可能会有技术攻关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搭建了行业领先的研发体系并不断完善研发组织架构，具备自主创新的综合性技术能力，同时引进高素质人才、企业博士后研究人员，进一步充实研发实力。通过优化各项技术资源与创新体系，持续推动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还将加强与领先技术公司和研究机构合作，探索产学研深度融合，通过战略合作、联合研发等方式，共同开展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在智能水表、智慧水务等领域打下坚实基础。

7、人民币升值风险

公司凭借产品质量优势，已成为国内重要的水表出口商。由于公司对外销售主要以外币结算，其中又以美元为主要结算货币，因此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对公司损益影响较大。主要体现为自签订境外销售订单至该订单款项收汇之日，期间若人民币升值将可能减少相关订单的折算收入与利润。如果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规避人民币升值风险，公司可能面临盈利能力受汇率波动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境外销售采取差异化结算方式，总体风险可控。对于先发

货后付款的客户，力求缩短回款周期，并加强对外销应收账款的催讨力度。此外还与部分发展中国家的客户签订了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的合同，从而规避人民币升值带来的风险。

8、不可控因素造成市场波动

报告期内，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地缘政治冲突、贸易摩擦、物流扰动、海外招投标节奏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均可能对公司海外业务拓展、项目推进、产品交付及回款节奏产生一定影响。同时，虽然美联储已启动降息，但其利率水平仍处于相对高位，全球资金成本、汇率波动及外部金融环境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特别是在部分区域市场，若地缘冲突或政策限制等情况加剧，可能对当地市场需求、运输安全及项目落地进度造成冲击。

应对措施：鉴于水表产品属于民生工业产品，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公司生产和经营略有滞缓，但并不会直接引发公司持续经营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总体发展逻辑也不会因此发生根本性的变化。针对海外业务，公司出口体量虽大但产品销售覆盖的国家和地区较为广泛，单一市场的局部波动对公司整体经营影响有限。今后公司仍将积极拓展新兴市场与空白区域，进一步提升全球市场覆盖度以对冲区域风险。同时，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国内外形势变化，积极采取措施，通过加强动态化管理来应对风险。公司努力优化与客户的支付条款，通过缩短账期或者增加预付款等方式降低风险，并对发出货物进行承保，从而降低货物在物流上可能遇到的损失。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汇报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48,943.50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次提取法定公积金 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10,320,539.72 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公司总股本为 199,961,934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1,805,500 股，以 198,156,434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 59,446,930.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63.68%。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八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13,335,170.27 元（含交易费用），加上公司此次拟派发现金分红（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 72,782,100.47 元，合计占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7.97%。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

称“回购并注销”）金额共计 15,166,116.43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74,613,046.63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9.93%。

如在本利润分配事项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9,446,930.20	39,978,736.80	59,351,065.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15,166,116.43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348,943.50	52,417,452.39	131,262,704.8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910,320,539.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8,776,732.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5,166,116.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2,343,033.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73,942,848.63		
现金分红比例（%）	188.37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58,776,732.2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班子和全体成员勠力同心、不懈努力，全力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国内外业务协同发力，经营业绩实现稳健增长。为了总结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并对未来的发展提出更高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期限一年。基于双方长期友好合作的基础，并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拟定 2026 年度审计服务费用为 65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 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全面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进一步规范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现拟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p>第三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基本原则：</p> <p>（一）薪酬结构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原则；</p> <p>（二）薪酬水平与公司的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相结合的原则；</p> <p>（三）薪酬与岗位价值、责任大小、个人能力及绩效表现相匹配的原则；</p> <p>（四）短期薪酬与长期激励相结合原则；</p> <p>（五）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p>	<p>第三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基本原则：</p> <p>（一）薪酬结构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原则；</p> <p>（二）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的原则；</p> <p>（三）薪酬与岗位价值、责任大小、个人能力及绩效表现相匹配的原则；</p> <p>（四）短期薪酬与长期激励相结合原则；</p> <p>（五）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p>
<p>第四条 公司股东会负责审议董事的薪酬方案，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p>	<p>第四条 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并予以披露。在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应当回避。</p> <p>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予以充分披露。</p>
<p>第六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与权限见《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p>	<p>第六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与权限见《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p>

<p>第七条 公司董事的薪酬标准如下： （一）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二）董事长：对公司发展履职尽责，其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达成情况，并参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 （三）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p> <p>第八条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履职情况等确定。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具体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经董事会审议批准。</p>	<p>第七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如下： （一）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二）董事长、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1、基本薪酬根据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等因素确定，并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3、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项目，具体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激励方案执行。</p>
<p>第八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p>	<p>第八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由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及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缴纳的部分，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p>
<p>新增</p>	<p>第九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p>
<p>新增</p>	<p>第十二条 上市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p>

<p>新增</p>	<p>第十三条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上市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p>
-----------	--

除上述条款外，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4 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讨论和审议，确认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合理性，同时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2025年度董事薪酬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和审核，认为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有关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二、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 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8万元（含税）；
2. 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5-10万元（含税）。
3. 董事长、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1）基本薪酬根据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等因素确定，并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2026年

度绩效薪酬将在2027年初根据初步核算的考核结果进行预发，并预留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支付，最终绩效结果将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评价确定。

（3）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项目，具体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激励方案执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陈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障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提请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任职资格审查，现拟提名乌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乌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乌昕先生个人简历

附件：乌昕先生个人简历

乌昕先生，男，1996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20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宁波聚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尽调专员；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战略专员；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公司市场部市场调研专员；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公司销售副总监兼市场部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乌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234,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乌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琳女士为母子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乌昕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议案八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依照公司现阶段实际治理情况，拟调整经营范围，增加“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相关业务；同时拟将副总经理人数由4名减少至3名。结合前述情况，拟修订《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流量仪表、电子产品、测控系统、阀门、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检测、咨询及技术服务；流量仪表及系统的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流量仪表、电子产品、测控系统、阀门、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 销售 、检测、咨询及技术服务；流量仪表及系统的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 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 设副总经理 4 名 ，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 设副总经理 3 名 ，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除上述条款外，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转授权的其他相关人员在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适时向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所涉的相关登记、备案手续，同时可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文字表述规范要求对部分条款进行适当调整，相关调整不得改变条款实质含义，确保相关事宜依法依规、顺利推进。本次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和《公司章程》（2026年4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听取事项一：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唐绍祥先生、包建亚女士、马思甜先生作为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的（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汇报其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唐绍祥）》《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包建亚）》《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思甜）》。

听取事项二：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和审议，确认了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合理性，同时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和审核，认为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有关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1）基本薪酬根据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等因素确定，并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2026年度绩效薪酬将在2027年初根据初步核算的考核结果进行预发，并预留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支付，最终绩效结果将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评价确定。

（3）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项目，具体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激励方案执行。